

新北市 115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正常教學實地視導流程

時間		流程	工作項目
上午場	下午場		
9：00 09：10 (10分鐘)	13：00 13：10 (10分鐘)	視導說明	1. 視導小組委員拜訪校長、教務(導)主任及相關行政人員。 2. 視導小組召集人介紹視導小組委員，說明視導目的、流程，並請求人員陪同校園巡訪、彙集檢視資料等協助事項之配合。 3. 學校提供前一學年度視導結果及學校改善策略表。 4. 抽選做問卷談的學生號碼及無課務教師。
09：10 10：55 (105分鐘)	13：10 14：55 (105分鐘)		■視導小組委員原則分2~3組：若為2組將課程教學組及學習評量組合併。 1. 常態編班組：主要視導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。 2. 課程教學組：主要視導課程教學規劃及實施。 3. 學習評量組：主要視導學習評量實施。 ■內容主要包括3項： 1.校園巡訪：走訪校園，瞭解編班、課程與教學、評量等實際運作，上課情形，但不進入教室、不干擾教師授課。 2.資料檢視：檢視相關文件，以瞭解編班、課程與教學、評量的實施及相關行政措施。 3.詢問釐清：向負責資料建置、保管或運用之相關行政人員提問，進行討論並釐清實際執行情形。 ■學生及教師做問卷時段為： 上午場—第2節下課；下午場—第5節下課。
		校園巡訪 資料檢視 諮詢訪談	

時間		流程	工作項目
上午場	下午場		
10：55 11：25 (30分鐘)	14：55 15：25 (30分鐘)		座談會(教師訪談及學生訪談)： 1. 由視導小組委員視學校情形，抽選受訪領域教師及學生人選，約於座談會前30分鐘通知學校參加訪談之教師及學生名單，同時並行實施教師及學生2組座談會。 2. 請學校提供2處會議場所，學校行政人員不需參與教師座談會。另請學校預先準備該節無課務之教師名單，並依領域分列名單加註職別。 上午場—第3節課訪談教師； 下午場—第6節課訪談教師。 3. 依問卷結果，如需訪談學生，上午場—第3節下課，下午場—第6節下課。
11：25 11：40 (15分鐘)	15：25 15：40 (15分鐘)	視導小組 委員會議	視導小組委員進行內部意見討論，並填寫視導紀錄表初稿。
11：40 12：00 (20分鐘)	15：40 16：00 (20分鐘)	綜合座談	1. 請受訪學校校長、教務(導)主任及相關行政人員出席。 2. 視導小組委員說明該校視導結果，並提出疑問。 3. 學校就委員所提之結果或疑問提出意見或說明。 4. 視導小組委員回應，並進行雙向溝通，以瞭解「正常教學」落實之困境，並研討策略與建議。
		賦歸	